

##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### 二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#####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

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经开）第五大街 85 号办公楼二楼会议室。

#####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文彪先生

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决定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

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 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，代表股份 79,566,01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2.160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受股东委托的代表人 10 人，代表股份 71,582,10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5.923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7,983,91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.2374%。

###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8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6%。

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聘请的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## 三、股东大会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 2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 3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 4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及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未来三年（2020-2022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9,565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反对 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,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, 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, 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2、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;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3 日